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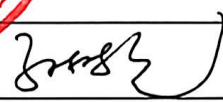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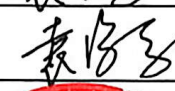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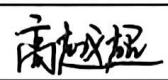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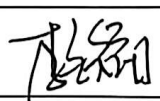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编制日期：2026年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lrc8j2		
建设项目名称	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5—098专业实验室、研发（试验）基地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527248530604390		
法定代表人（签章）	孙树元 		
主要负责人（签字）	袁海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袁海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内蒙古金坛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627MA7GX9DB1K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高越超	2017035150352017150827000446	BH042017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全福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52405	
高越超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4201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袁海军	联系方式	13947709027												
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文化产业园														
地理坐标	(107度28分9.102秒, 38度10分1.160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M745质检技术服务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 98专业检测室--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800	环保投资(万元)	52.5												
环保投资占比(%)	2.92	施工工期	3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350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需要深入论证的，应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开展专项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排污情况及所涉及环境敏感程度，确定专项评价的类别。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及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见下表。 表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专项评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40%;">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3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是否设置专项评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排放废气不涉及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td> <td>本项目不涉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不涉及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不涉及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否
规划情况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规划分区与用地结构：中心城区分为综合服务区、绿地休闲区、居住生活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战略预留区等区域。本项目位于国土空间规划综合服务区，符合规划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故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鄂托克前旗敖镇镇区范围内，周边均为行政办公区，本项目不涉及各级自然保护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占用水源地保护区不涉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根据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会议纪要《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2025年第5次党组(扩大)会议暨第4次常务会议纪要(二)》【2025】8号中明确“会议议定，原则统一旗市场监管局提交的实施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事宜”。 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危废，通过采取相应措施后，对周边的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 3、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内政发〔2020〕24号）描述：内蒙古自治区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全区共划分环境管控单元1135个，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实施分类管控。 ①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2024年8月6日），全市按优先保护、重点管控、一般管控三大类划分171个环境管控单元。 a、优先保护单元。共76个，面积占比为64.35%，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保护优先为原则，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开发和城镇建设，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 b、重点管控单元。共86个，面积占比为28.1%，重点管控单元应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有针对性地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等问题。 c、一般管控单元。共9个，面积占比为7.56%，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之外为一般管控单元。该区域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 根据鄂尔多斯市环境管控单元图对照，本项目管控单元属于鄂托克前旗城镇边界管控单元，属于重点管控单元范围内，不在优先保护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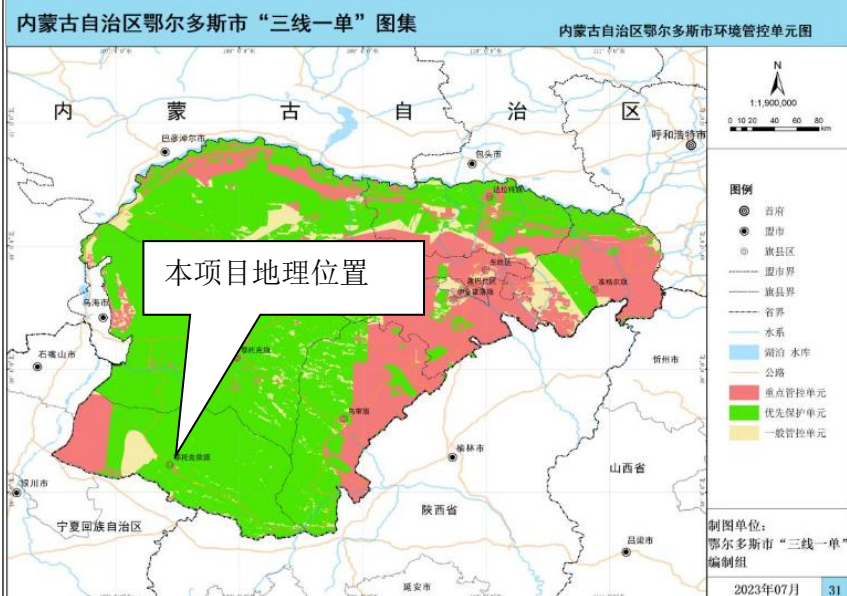


图1 鄂尔多斯市环境管控单元图对照图

②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的要求，项目现状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本项目在鄂托克前旗敖镇进行建设，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均可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周边生态环境功能降低。项目的建设符合鄂尔多斯市的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按照自然资源资产“只能增值、不能贬值”的原则，以保障生态安全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的，参考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结合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出的分区域分阶段的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上线管控要求。

本项目运营过程主要资源消耗一定量的水、电，项目用水由镇区供水管网供给，用电由镇区供电管网供给，项目运营期供暖由市政集中供热管道统一供给。

④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发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2024年8月6日）及《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文本，本项目所在区域为重点管控单元，管控单元为ZH15062320003鄂托克前旗城镇边界管控单元。本项目与该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2。			
表2 本项目与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控新建、扩建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2.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 3.禁止在居民区和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禁止在人口聚居区域内新（改、扩）建涉重金属及恶臭气体排放企业。 4.地下水超采区内严格取水许可管理，对地下水实际开采量超过控制开采量的区域，暂停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用地下水。 5.有计划关闭超采区已批自备水井，禁止超采区工农业生产及服务业新增取用地下水。	1.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2. 本项目不涉及。 3. 本项目建成后采取相关的污染防治后对项目区周边的环境污染极小，项目含重金属检测废液经专用容器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交有组织单位处置，不外排。 4. 本项目不涉及。 5. 本项目醒目不涉及。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覆盖率，逐步实施雨污管网分流改造、管网更新、破损修复改、中水回用等工程。城镇生活污水实现“应收尽收、应处尽处”。 2.禁止在人口集中地区熔化或者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	1.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城镇生活污水管网。 2.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电力、钢铁、纺织、造纸、石油化工、食品发酵等高耗水行业达到先进定额标准。水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1.本项目不涉及。 2.本项目用水量较少，检测用水	符合

	2.强化水资源论证管理，优化水源配置，鼓励优先配置利用非常规水源。 3. 严控地下水超采，执行地下水“五控”制度。	外购。 3.本项目不涉及	
综上所述，本项目能够满足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符合项目区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也不属于所在管控单元中禁止准入的项目类型。 因此本项目满足区域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五、相关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			
法律 法规	相关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分析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大 气 污 染 防 治 法》	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原材料和产品的，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应当符合质量标准或者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年）及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符合
	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	本项目检测室废气通过实验台上方的通风橱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1）排放。	符合
	加强有机废气收集与治理，有机废气收集率不低于80%，建设吸附燃烧等高效治理设施，实现达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通过实验台上的通风橱收集后（收集效率90%），安装“活性炭”吸附装置，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检测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	①检测室选址、设计和建造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和建设主管部门等的规定和要求。②住宅不宜建在科学实验区内。当建在同一区域内，则应相互分割、另设出入口，并应符合防止污染和干扰的有关规定。③对于在检验检测过程中，易对外界环境造成影响的检测室，选址时应考虑减少公害，如布置在下风方向及下游地段，并采取绿化隔离、远离人群等措施。④在检测室员工接触危害等级I和II的场所，生物安全柜内的空气在排放前要通过高效过滤器可以再循环。⑤在检测室中，对化学品的存放、处理、使用及处置的规定和程序均应符合良好化学检测室行为标准。⑥样本在机构所属建筑物内运送应遵守该机构的安全运输规定。样本运送到机构外部应遵守现行的有关运输可传染性和其它生物源性材料的法规。⑦检测室废弃物处置的管理应符合国家、地区或地方的相关要求。	①检测室选址于鄂托克前旗敖镇镇区内，检测室设计和建造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和建设主管部门等的规定和要求。 ②检测室选址于鄂托克前旗敖镇镇区内，项目周边均为行政办公建筑，10m处托儿所用途非住宅，且为独立建筑，设有独立出入口。 ③本项目不涉及。 ④检测室不涉及生物安全柜。 ⑤在检测室中，对化学品的存放、处理、使用及处置的规定和程序均符合良好化学检测室行为标准。 ⑥本项目不涉及。 ⑦检测室废弃物处置的管理符合国家、地区或地方的相关要求。	符合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背景 “十四五”期间，面对复杂的内外部环境，食品安全检测行业着力推进转型升级，依靠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和产品升级，全行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运行指标保持增长。为应对国内外食品安全检测市场的变化，政府大力推动并加快食品安全检测工业转型升级，食品安全检测产业产品结构逐步由低端产品向中高端产品转移，目前高端市场需求激增，食品安全检测市场需求上升，供不应求。 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更好的为市场提供安全可靠的食物检测服务，拟投资1800万元，拟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镇建设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该项目拟利用原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检验中心（目前内部设备已全部拆除）已建成用房重新装修并安装新设备。 原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检验中心由于建筑物建成后未设置设备，一直未进行过检测项目，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本次利用现有建筑物进行重新装修。 对照《建设项目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 98专业检测室--其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建设方委托我公司（内蒙古金绿环保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本次环评工作，我公司根据相关导则、标准及行业规范要求编制了《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现报告已编制完成，呈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 二、基本概况 （1）建设项目名称：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2）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镇。
------	---

（4）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1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2.5万元，占总投资的2.92%。

（5）建设内容及规模：设置理化检测室、微生物检测室、有机前处理室及无机前处理室等，配套设置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每年可进行约2000批次食品检测。

工程项目组成见表1。

表1 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小型仪器室	设有PH计（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连续流动分析仪，小型仪器室面积约为11m ² ，采用小型设备对样品进行化验。	利用 现有 建筑 进行 装修
	有机前处理室	设有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高精度数显恒温水浴锅、超声波清洗机等设备，有机前处理室面积约为48m ² ，对样品进行消解、萃取等与处理操作。	
	无机前处理室	设有微波消解仪、赶酸仪、电子万用炉等设备，无机前处理室面积约为36m ² ，对无机样品进行预处理工作。	
	高温室	设有马弗炉、电热真空干燥箱、程控箱式电炉等设备，高温室面积约为18.5m ² ，对样品进行加热处理。	
	制样室	设有冰箱、卧式冷藏冷冻转换柜等设备，制样室面积约为11m ² ，用于样品的暂存，在制样室进行取样。	
	备样室	设有卧式冷藏冷冻转换柜、统帅冰箱等设备，备样室面积约为17.5m ² ，用于留存检测样品。	
	理化室	设有石墨消解仪、高精度数显恒温水浴锅、脂肪测定仪、二氧化硫测定仪等，理化检测室面积约为58m ² ，用于对样品的理化性质进行检测。	
	微生物检测室	设置电子万用炉、灭菌锅、超净工作台、无菌均质机、恒温恒湿培养箱、生物安全柜等设备，微生物检测室面积约为135m ² ，用于检测样品中的菌类。	
	气相类仪器室	设置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等设备，气相类仪器室面积约为62m ² ，用于分离和分析气态或液态混合物中的组分。	
	液相类仪器室	设有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液相色谱仪等设备，液相类仪器室面积约为70m ² ，用于分析液相浓度、分离、纯化化合物等。	
	ICP-MS仪器室	设有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仪器室面积约为12.5m ² ，采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进行分析。	
辅助工程	接待大厅	位于项目1楼，面积约40m ² ，用于检验的接待、接样及登记等综合性功能。	
	办公区	位于项目2楼，面积120m ² ，设置办公室若干个，工作人员日常办公。	
	卫生间	1楼和2楼各设置卫生间2处，总面积约为30m ² 。	
	药品室	项目1楼设置药品室1间，占地面积31.44m ² ，药品室内设置药品柜，用于存放各类检测药剂。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人员生活污水经水冲卫生间后进入市政生活污水管网。	
	供热	冬季采用市政集中供热方式。	
	供电	项目用电来自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	新建
	废气	有机 设有3套通风橱+1套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无机 设有3套通风橱+1套酸碱中和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新建
	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水冲卫生间后进入市政管网；不产生生产废水。	新建
	一般固废	破碎玻璃器皿、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共计约0.1t/a，进行分类收集，破碎玻璃器皿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外售给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	新建
	危险废物	检测废液通过专用收集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检测器皿清洗环节产生的清洗废水经专用收集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建
		废化学药品包装物包括废药剂瓶、药品包装物，设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碱液喷淋塔废液，设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收酒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暂存间	为方便危险废物存放，项目设置2处危废暂存间，每座占地面积为10m ² ，防渗结构为基础防渗+2mm厚HDPE膜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¹⁰ cm/s，产生的危废用废液桶（PE桶）收集储存。在危废库四周设置围堰，墙面1.0m 以下铺设防渗裙墙，地面与裙脚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与裙角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总储量的1/5。并设置警示标识，各危险废物进行分区存放，各区域使用挡墙进行分割，建立台账制度，记录入库、出库信息，配备应急器材。	新建
	防渗	重点 本项目危废库防渗为重点防渗区，防渗结构为基础防渗+2mm厚HDPE膜采取基础防渗+2mm厚HDPE膜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新建
		简单 检测区域及其他区域采取地面硬化措施。	

三、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详见下表。

表2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功率（单位：KW）	存放地点
1	PH计（磁）	0.2	小型仪器室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1	
3	连续流动分析仪	1	
4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0.45	有机前处理
5	高精度数显恒温水浴锅	1.8	
6	超声波清洗机	0.6	
7	台式高速离心机	0.45	

	8	数显恒温水浴振荡器	1.5	
	9	医用离心机	0.45	
	10	医用离心机	0.45	
	11	干燥箱	2.6	高温室
	12	马弗炉（温控器、电阻炉）	4	
	13	程控箱式电炉	8	
	14	电热真空干燥箱	6.5	
	15	可调式电热板	2	无机前处理
	16	可调式电热板	2	
	17	微波消解仪	4	
	18	赶酸仪	2	
	19	全能型微波化学工作平台	1.8	
	20	电子万用炉	7	
	21	统帅冰箱	0.2	制样室
	22	卧式冷藏冷冻转换柜	0.8	
	23	卧式冷藏冷冻转换柜	0.8	备样室
	24	统帅冰箱	0.2	
	25	气相色谱仪	3	气相类仪器室
	26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4	
	27	气相色谱仪	2	
	28	石墨消解仪	3.6	理化室
	29	高精度数显恒温水浴锅	1.8	
	30	脂肪测定仪	2	
	31	二氧化硫测定仪	2	
	32	凯氏定氮仪	1.3	
	33	循环水冷却机	1	
	34	电子万用炉	7	微生物室
	35	电子万用炉	7	
	36	双人净化工作台	0.3	
	37	双人净化工作台	0.3	
	38	双人净化工作台	0.3	
	39	双人净化工作台	0.3	
	40	超净工作台	0.3	
	41	厌氧培养箱	0.6	
	42	灭菌锅	2.6	
	43	灭菌锅	4.6	
	44	无菌均质机	0.5	
	45	生化培养箱	1.2	
	46	霉菌培养箱	1.2	
	47	恒温恒湿培养箱	1.2	
	48	生物安全柜	0.3	
	49	超低温冰箱	1.2	
	50	统帅冰箱	0.2	

51	生物洁净安全柜	0.3	
52	电磁炉	2	
53	医用低温箱	0.22	
54	统帅冰箱	0.2	
55	统帅冰箱	0.2	
56	统帅冰箱	0.2	
57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5	液相 类仪器室
58	岛津液相色谱仪	1.5	
59	高效液相色谱仪	1.8	
6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5.5	ICP-MS仪器 室

三、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年用量根据检测消耗量计划，每年年初制定计划并进行采购补充，本次评价期间原辅材料用量为运营期第一次计划用量，见下表。

表3 原辅材料使用量

序号	试剂名称	CAS编号	使用量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t	储存方式	备注
1	硫酸	7664-93-9	5L/a	2L	10	瓶装	易制毒
2	盐酸	2099051	5L/a	2L	7.5	瓶装	
3	硝酸	7697-37-2	10L/a	5L	7.5	瓶装	
4	硼酸	10043-35-3	10L/a	5L	/	瓶装	
5	磷酸	7664-38-2	10L/a	5L	10	瓶装	
6	磷钼酸	64070-98-0	10L/a	5L	/	瓶装	
7	苯	71-43-2	10L/a	5L	10t	瓶装	易制毒
8	甲苯	108-88-3	5L/a	2L	10t	瓶装	
9	三氯甲烷	67-66-3	5L/a	2L	10t	瓶装	
10	丙酮	67-64-1	5L/a	2L	10t	瓶装	
11	乙醚	60-29-7	5L/a	2L	10	瓶装	
12	高锰酸钾	7722-64-7	10kg/a	5kg	/	瓶装	
13	甲醇	67-56-1	10L/a	5L	10	瓶装	
14	甲酸	64-18-6	10L/a	5L	10	瓶装	
15	乙腈	75-05-08	10L/a	5L	10	瓶装	
16	正己烷	110-54-3	10L/a	5L	10	瓶装	
17	正庚烷	142-82-5	10L/a	5L	/	瓶装	
18	异辛烷	540-84-1	10L/a	5L	/	瓶装	
19	二氯甲烷	75-09-2	10L/a	5L	10	瓶装	
20	石油醚	8032-32-4	10L/a	5L	10	瓶装	
21	乙醇	64-17-5	20L/a	10L	/	瓶装	
22	正戊醇	71-41-0	10L/a	5L	/	瓶装	
23	草酸	144-62-7	10L/a	5L	/	瓶装	
24	冰乙酸	64-19-7	10L/a	5L	/	瓶装	
25	氨水	7336-21-6	10L/a	5L	10	瓶装	

26	二甲基甲酰胺	68-12-2	10L/a	5L	/	瓶装	
27	柠檬酸铁铵	1185-57-5	10L/a	5L	/	瓶装	
28	次甲基蓝	12262-49-6	10L/a	5L	/	瓶装	
29	亚甲基蓝	12262-49-6	10L/a	5L	/	瓶装	
30	甲基橙指示剂	547-58-0	10L/a	5L	/	瓶装	
31	甲基蓝	28983-56-4	10L/a	5L	/	瓶装	
32	甲基红	493-52-7	10L/a	5L	/	瓶装	
33	酚酞	77-09-8	10L/a	5L	/	瓶装	
34	溴甲酚绿	76-60-8	10L/a	5L	/	瓶装	
35	铬黑 T 指示剂	1787-61-7	10L/a	5L	/	瓶装	
36	溴酚蓝指示剂	115-39-9	10L/a	5L	/	瓶装	
37	百里草酚蓝	76-61-9	10L/a	5L	/	瓶装	
38	甲基紫	548-62-9	10L/a	5L	/	瓶装	
39	淀粉	9005-25-8	10kg/a	5kg	/	瓶装	
40	氯化钠	77-14-564	10kg/a	5kg	/	瓶装	
41	碘化钾	7681-11-0	10kg/a	5kg	/	瓶装	
42	氢氧化钠	1310-73-2	10kg/a	5kg	/	瓶装	
43	十二烷基苯磺酸钠	25155-30-0	10kg/a	5kg	/	瓶装	
44	硅胶 60（粒径 0.063~0.2mm，孔径 6nm）	112926-00-8	10kg/a	5kg	/	瓶装	
45	二氧化硅	14808-60-7	10kg/a	5kg	/	瓶装	
46	铬酸钾	7789-00-6	10kg/a	5kg	0.25	瓶装	
47	硫氰酸铵	7681-11-0	10kg/a	5kg	/	瓶装	
48	12水硫酸铁铵	7783-83-7	10kg/a	5kg	/	瓶装	
49	硫酸钠	7757-82-6	10kg/a	5kg	/	瓶装	
50	氯化钡	10361-37-2	10kg/a	5kg	/	瓶装	
51	硫酸铜	7758-98-7	10kg/a	5kg	/	瓶装	
52	酒石酸钾钠	6381-59-5	10kg/a	5kg	/	瓶装	
53	氯铂酸钾	16921-30-5	10kg/a	5kg	/	瓶装	

54	硫酸肼	10034-93-2	10kg/a	5kg	/	瓶装	
55	六亚甲基四胺	100-97-0	10kg/a	5kg	/	瓶装	
56	氯化铵	12125-02-9	10kg/a	5kg	/	瓶装	
57	硫化钠	1313-82-2	10kg/a	5kg	/	瓶装	
58	盐酸羟胺	5470-11-1	10kg/a	5kg	/	瓶装	
59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	139-33-3	10kg/a	5kg	/	瓶装	
60	4-氨基安替比林	83-07-8	10kg/a	5kg	/	瓶装	
61	铁氰化钾	13746-66-2	10kg/a	5kg	/	瓶装	
62	溴酸钾	7758-01-2	10kg/a	5kg	/	瓶装	
63	溴化钾	7758-02-3	10kg/a	5kg	/	瓶装	
64	硫代硫酸钠	7772-98-7	10kg/a	5kg	/	瓶装	
65	亚甲蓝	7220-79-3	10kg/a	5kg	/	瓶装	
66	磷酸二氢钠	7558-80-7	10kg/a	5kg	/	瓶装	
67	磷酸氢二钠	7558-79-4	10kg/a	5kg	/	瓶装	
68	酒石酸	526-83-0	10kg/a	5kg	/	瓶装	
69	乙酸锌	557-34-6	10kg/a	5kg	/	瓶装	
70	磷酸二氢钾	7778-77-0	10kg/a	5kg	/	瓶装	
71	异烟酸	55-22-1	10kg/a	5kg	/	瓶装	
72	吡唑啉酮	89-25-8	10kg/a	5kg	/	瓶装	
73	N-二甲基甲酰胺	41085-99-8	10L/a	5L	/	瓶装	
74	氯胺 T	127-65-1	10kg/a	5kg	/	瓶装	
75	对氨基苯磺酰胺	63-74-1	10kg/a	5kg	/	瓶装	
76	盐酸N-(1-萘基)-乙二胺	1465-25-4	10kg/a	5kg	/	瓶装	
77	草酸钠	62-76-0	10kg/a	5kg	/	瓶装	
78	碳酸氢钠	144-55-8	10kg/a	5kg	/	瓶装	

79	1, 2-二溴丙烷	78-75-1	10kg/a	5kg	/	瓶装	
80	甲基叔丁基醚	1634-04-4	10kg/a	5kg	10	瓶装	
81	重铬酸钾	7778-50-9	10kg/a	5kg	/	瓶装	
82	3,3-5,5-四甲基联苯胺	54827-17-7	10kg/a	5kg	/	瓶装	
83	钼酸铵	13106-76-8	10kg/a	5kg	/	瓶装	
84	对硝基酚	100-02-7	10kg/a	5kg	/	瓶装	
85	乙酸铵	631-61-8	10kg/a	5kg	/	瓶装	
86	甲亚胺-H	32266-60-7	10kg/a	5kg	/	瓶装	
87	硫酸亚铁	7720-78-7	10kg/a	5kg	/	瓶装	
88	葡萄糖	50-99-7	10kg/a	5kg	/	瓶装	
89	亚铁氰化钾	14459-95-1	10kg/a	5kg	/	瓶装	
90	硼酸钠	1330-43-4	10kg/a	5kg	/	瓶装	
91	过氧化氢	7722-84-1	10kg/a	5kg	/	瓶装	
92	邻苯二胺	95-54-5	10kg/a	5kg	/	瓶装	
93	硅油	63148-62-9	10kg/a	5L	/	瓶装	
94	草酸铵	6009-70-7	10kg/a	5kg	/	瓶装	
95	靛蓝二磺酸钠	860-22-0	10kg/a	5kg	/	瓶装	
96	苯酚红	143-74-8	10kg/a	5kg	/	瓶装	
97	苯酚	108-95-2	10kg/a	5kg	5	瓶装	
98	韦氏试剂	/	10kg/a	5kg	/	瓶装	
99	氢氧化钾	1310-58-3	10kg/a	5kg	/	瓶装	
100	三乙醇胺	102-71-6	10kg/a	5kg	/	瓶装	
101	氯化钾	7447-40-7	10kg/a	5kg	/	瓶装	
102	α -萘酚	90-15-3	10kg/a	5kg	/	瓶装	
103	乙酸铅	6080-56-4	10kg/a	5kg	/	瓶装	
104	草酸钾	6487-48-5	10kg/a	5kg	/	瓶装	
105	硫酸镍	7786-81-4	10kg/a	5kg	0.25	瓶装	

106	硫酸铵	7783-20-2	10kg/a	5kg	10	瓶装	
107	氯化钴	7791-13-1	10kg/a	5kg	/	瓶装	
108	碳酸钠	497-19-8	10kg/a	5kg	/	瓶装	
109	乙酸镁	142-72-3	10kg/a	5kg	/	瓶装	
110	柠檬酸	77-92-9	10kg/a	5kg	/	瓶装	
111	溴百里酚蓝	76-59-5	10kg/a	5kg	/	瓶装	
112	Triton100	9036-19-5	10kg/a	5kg	/	瓶装	
113	吐温 20	9005-64-5	10L/a	5L	/	瓶装	
114	硼砂	1303-96-4	10kg/a	5kg	/	瓶装	
115	对氨基苯磺酸	121-57-3	10kg/a	5kg	/	瓶装	
116	盐酸萘乙二胺	1465-25-4	10kg/a	5kg	/	瓶装	
117	氯化钠基准试剂	7647-14-5	10kg/a	5kg	/	瓶装	
118	聚乙二醇	25322-68-3	10kg/a	5kg	/	瓶装	
119	淀粉酶	/	10kg/a	5kg	/	瓶装	
120	次氯酸钠	7681-52-9	10kg/a	5kg	5	瓶装	
121	磷酸氢二铵	7783-28-0	10kg/a	5kg	/	瓶装	
122	硫酸锌	7733-02-0	10kg/a	5kg	/	瓶装	
123	氧化镁	1309-48-4	10kg/a	5kg	/	瓶装	
124	焦性没食子酸	87-66-1	10kg/a	5kg	/	瓶装	
125	三氟化硼	7637-07-2	10kg/a	5kg	2.5	瓶装	
126	乙酰氯	75-36-5	10kg/a	5kg	5	瓶装	
127	硫酸氢钠	7681-38-1	10kg/a	5kg	/	瓶装	
128	三氯乙酸	76-03-9	10kg/a	5kg	/	瓶装	
129	铬天青 S	1667-99-8	10kg/a	5kg	/	瓶装	
130	乙二胺	107-15-3	10kg/a	5kg	10	瓶装	
131	溴代十六烷基吡啶 (CPB)	140-72-7	10kg/a	5kg	/	瓶装	
132	抗坏血酸	50-81-7	10kg/a	5kg	/	瓶装	

133	丹磺酰氯	605-65-2	10kg/a	5kg	/	瓶装	
134	对硝基苯胺	103213-34-9	10kg/a	5kg	/	瓶装	
135	亚硝酸钠	7632-00-0	10kg/a	5kg	/	瓶装	
136	过氧化氢酶	9001-05-2	10kg/a	5kg	/	瓶装	
137	活性炭	7440-44-0	10kg/a	5kg	/	瓶装	
138	二氧化钛	13463-67-7	10kg/a	5kg	/	瓶装	
139	百里香酚酞	125-20-2	10kg/a	5kg	/	瓶装	
140	碱性蓝 6B	1324-80-7	10kg/a	5kg	/	瓶装	
141	2, 4-二硝基苯肼	119-26-6	10kg/a	5kg	/	瓶装	
142	酒石酸氢钾	868-14-4	10kg/a	5kg	/	瓶装	
143	柠檬酸氢二钠	6132-5-4	10kg/a	5kg	/	瓶装	
144	一水柠檬酸	5949-29-1	10kg/a	5kg	/	瓶装	
145	碘乙酸	64-69-7	10kg/a	5kg	/	瓶装	
146	七水硫酸钴	10026-24-1	10kg/a	5kg	/	瓶装	
147	辛烷磺酸钠	5324-54-5	10kg/a	5kg	/	瓶装	
148	N,N-二甲基乙酰胺	127-19-5	10kg/a	5kg	/	瓶装	
149	四丁基溴化铵	1643-19-2	10kg/a	5kg	/	瓶装	
150	乙酸钠	23424-28-4	10kg/a	5kg	/	瓶装	
151	三氯化铁	7705-08-0	10kg/a	5kg	/	瓶装	
152	N, N-二甲基甲酰胺	68-12-2	10L/a	5L	5	瓶装	
153	三苯基磷	603-35-0	10kg/a	5kg	/	瓶装	
154	硫酸镁	7487-88-9	10kg/a	5kg	/	瓶装	
155	乙酸铵	631-61-8	10kg/a	5kg	/	瓶装	
156	柠檬酸	77-92-9	10kg/a	5kg	/	瓶装	
157	亚硫酸钠	7757-83-7	10kg/a	5kg	/	瓶装	
158	硝酸银基准试剂	7761-88-8	10kg/a	5kg	/	瓶装	
四、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1) 给水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溶液配制用水及设备试管等器皿清洗用水，溶液配制及清洗用水采用纯水，生活用水使用自来水，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行业用水定额》（DB15/T385-2020），生活用水标准先进等级按10m³/（人·a）计，则职工总用水量为200m³/a（约0.667m³/d），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溶液配制用水量为0.05L/批次，年用水量为0.1m³/a，清洗用水量约为0.45L/批次，总用水量约1m³/a，纯水外购。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溶液配制产生废水、检测后器皿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

①溶液配制产生废水

溶液配制用水以检测废液的形式进入危废收集桶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器皿清洗废水

检测结束后对器皿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会有部分损耗或蒸发，产生的清洗废水按照用水量的80%计，约0.72m³/a（0.0024m³/d），以检测废液的形式进入危废收集桶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生活污水

产生的生活污水为总用水量的80%，生活污水量为160m³/a（约0.533m³/d），产生的生活污水全部进入镇区生活污水管网。

本项目给水、排水水量具体见表4，水平衡见图1。

表4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a

项目		规模	用水标准	新鲜水用量（m³/a）	污水产生系数%	损耗水量（m³/a）	产水量（m³/a）	排水量（m³/a）	备注
检测室	器皿清洗废水	--	--	0.9	0.8	0.18	--	0.72	废液桶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溶液配制	--	--	0.1	0.8	0.02	--	0.08	
办公区	生活污水	--	--	200	0.8	40		160	接管市政管网
合计				201		40.2		1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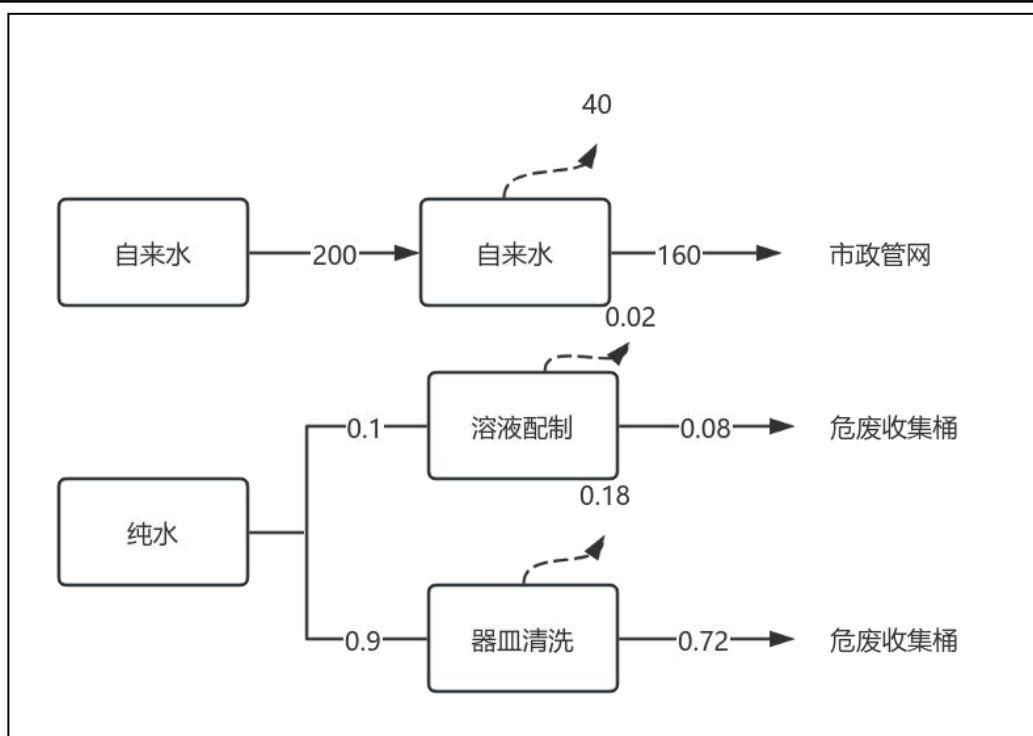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m³/a

（2）供热

本工程供热接市政供热管网。

（3）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网提供。

五、人员配置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和管理人员共20人，员工不在项目区食宿，全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8小时。

六、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在已建成办公楼内进行建设，整体建筑呈“L”型，设置理化检测室、微生物检测室、有机前处理室及无机前处理室等，配套设置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其中检测区域位于一楼，办公区域位于二楼，接待大厅位于本项目一楼西侧，2座危废暂存间位于项目一楼西北侧，各科室依次分布，便于检测，因此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本项目总体平面布置详见附件2。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简单装修后进行设备安装。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其随工期和施工强度不同而有所变化，施工结束后，施工期污染将随之结束，周边环境可很快得以恢复。施工流程及产污位置框图见下图。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 1) 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
- 2) 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 3) 噪声：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作业机械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4) 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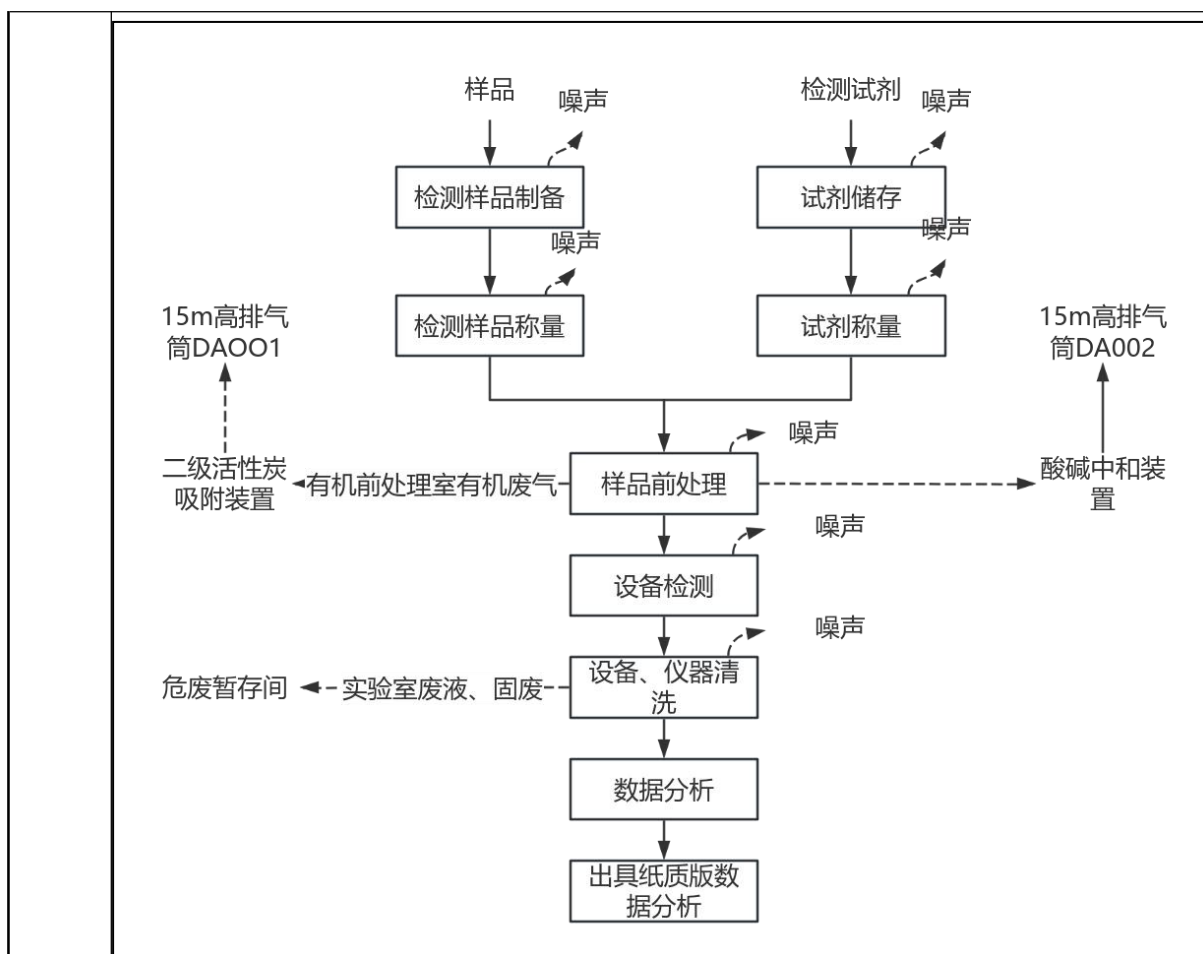


图4 运营期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2) 工艺流程

①试剂储存：公司外购的各类试剂暂存于项目区各自暂存室内，且均为密封保存，此过程不产生污染物。需要检测的食品样品也暂存与样品暂存区域，无污染物产生。

②样品制备：需要检测的食品样品经过均质机粉碎混匀且按照保存条件进行保存；

③取样称量：根据实验要求，在制样室对样品进行称量，称量过程采用分析天平进行，称量后准备检测。样品均为食品类，不涉及污染物排放。

④试剂称量

在有机前处理室、无机前处理室内分别称量所需试剂，用于下一步的前处理工序。

⑤样品前处理

样品经酸（硫酸、硝酸等）消化消解、有机溶剂（乙醇、乙腈、乙醚等）萃

	取、酸碱（盐酸、氢氧化钠等）衍生、纯水溶解等前处理操作转化成所需目标物；样品目标混合物经过离心沉淀、过滤、净化提取目标物并灌入固定的容器中待上机检测。 有机前处理环节在有机前处理室的通风橱内完成，有机废气通过通风橱进入三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15m排气筒外排（DA001）。 无机前处理环节在无机前处理室的通风橱内完成，无机处理环节产生的酸性废气通过通风橱抽进入碱液喷淋塔处理达标后通过15m排气筒外排（DA002）。 ⑥设备检测 取待检测目标物进行滴定、称量、光谱、色谱、质朴等设备进行分析。 ⑦设备清洗 检测、检验完成，对设备及所用器皿进行清洗。检测完成后的废液根据其属性分别倒入有机废液收集桶和无机废液收集桶，器皿及设备清洗废水也分别倒入有机废液收集桶和无机废液收集桶内，暂存于危废贮存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⑧数据分析 根据设备检测完成的数据进行定量分析及确认结果。 ⑨出具报告 根据检测、检验后的数据分析结果，向委托单位提供纸质的检测报告，并完成存档。 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 ①废气：检测检验环节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无机废气（主要为酸性废气）。 ②废水：检测检验环节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及实验器皿的清洗废水，全部按照危废管理，人员上班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水冲卫生间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噪声：检测检验环节噪声主要产生于检测设备、风机等运行 ④固废：检测检验环节会产生部分危险废物，主要为检测室检测检验环节产生的检测废液和废渣、检测器皿及设备的清洗废水、废活性炭、碱液喷淋塔产生的废液，危废经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破碎剥离器皿及各类包装物，
--	---

	进行分类收集，剥离器皿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各类包装物（主要为纸箱）外售给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经度: 107.470334 纬度: 38.167199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上海庙路4-5-16-2号鄂托克前旗政务服务中心 时间: 2025-09-03 16:31:45 海拔: 1305.0米 天气: 🌤️ 22~24℃ 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经度: 107.470343 纬度: 38.167296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上海庙路4-5-16-2号鄂托克前旗政务服务中心 时间: 2025-09-03 16:32:59 海拔: 1306.6米 天气: 🌤️ 22~24℃ 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现场照片 本项目利用现有已建成构筑物进行装修，经现场踏勘，发现现场有遗留拆除的建筑垃圾未清理，本次环评要求对未清理垃圾进行合理处置。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2025年6月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发布了《2024 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报告指出“2024年,全区环境空气六项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标。”因此,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根据生态环境部数据服务平台—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http://cloud.lem.org.cn/>)发布的2024年统计数据显示:鄂尔多斯市2024年SO₂、NO₂、PM₁₀、PM_{2.5}年均浓度分别为9ug/m³、24 ug/m³、55 ug/m³、22 ug/m³; CO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为0.8mg/m³, 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为154 ug/m³; 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5。

表5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5	70	78.5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2	35	62.86	达标
O ₃	8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54	160	96.25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	0.8mg/m ³	4mg/m ³	2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鄂尔多斯市中心城区六项基本污染物年平均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2、噪声环境现状

为了能够比较准确地掌握该项目目前周围的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内蒙古绿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本项目区四周位置布设4个监测点位,在西侧托儿所布设1个监测点位,监测时间为2025年9月17日。

表6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样品类型	噪声	检测科室	采样室
检测时长	10min	声源工况	正常

检测项目		环境噪声	
检测结果/单位：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夜间 （22：00-6：00）	昼间 （6：00-22：00）
2025.09.17	项目东1m处	40	47
	项目南1m处	42	45
	项目西1m处	44	44
	项目北1m处	41	43
	项目区西侧10m处托儿所	42	43
备注	检测期间无雨雪雷电天气，风速小于5m/s； 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1类标准。		

监测结果显示，本次噪声监测昼、夜间噪声值范围分别为40-42dB(A)、43-47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限值昼间55dB(A)，夜间45dB(A)要求，说明本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较好。

3、地下水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根据现场勘查，项目生活用水来政府供水管网，检测用水为外购纯水，项目位于鄂托克前旗敖镇，周边无地下水敏感目标，项目在采取环评提出的废气、废水等防治措施后，不会导致地下水污染，对地下水环境基本无影响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调查。

4、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产生的检测废液经过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存在隐蔽工程，不存在污染土壤途径，因此不开展土壤现状监测。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及其他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及其他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 表8 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 染 物	排 气 筒 编 号	排 气 筒 高 度 (m)	有 组 织 监 控 限 值		无 组 织 监 控 限 值		
				排 放 速 率kg/h	最 高 允 许 排 放 浓 度mg/m ³	监 测 点	浓 度 限 值 mg/m ³	
	非甲烷总烃	DA001	15	10	120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4.0	
	甲苯			3.1	40		2.4	
	苯			0.5	12		0.4	
	甲醇			5.1	190		12	
	硫酸雾	DA002		1.5	45		1.2	
	氯化氢			0.26	100		0.2	
	3、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6523-2011）标准；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表10 噪声排放限值							
	施 工 期	施 工 场 界 噪 声		Leq（A）	昼 间 ≤ 70dB(A) 夜 间 ≤ 55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6523-2011）	
	运 营 期	边 界 噪 声	昼 间 ≤ 50dB(A) 夜 间 ≤ 4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1类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场地利用已有建筑物，施工期简单装修后进行设备安装，会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的环境影响。 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废气主要是装修废气和设备安装等产生的粉尘。 (1) 粉尘 本项目场地扬尘为设备安装、装修装饰等过程产生的粉尘，由于此过程均在房间内进行，因此产生的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为了进一步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措施如下： ①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要求装修，适时洒水。 ②装修时关闭门窗，降低扬尘逸散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③拉运设备、装修材料等的施工车辆必须实施限速行驶。 ④施工过程中，施工产生的建筑渣土，不得在楼上向下倾倒。 ⑤建材、设备堆放地点要设置在房间内并及时清运。 (2) 装修废气 项目在装修阶段会产生一定量的装修废气，装修废气包括涂料废气和装修材料废气。在装修期间，选择环保型涂料和装修材料，同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油漆结束完成后，也应该进行通风换气。 综上所述，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随工期和施工强度不同而有所变化，施工结束后，施工期污染将随之结束，周边环境可很快得以恢复。 2、施工噪声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过程中使用的设备主要气泵、冲击钻、气动射钉枪、喷枪等，噪声值范围在75~90 dB(A)之间。在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为了使其能够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6535-2011）要求，降低对周围居民产生的影响，需采取减缓措施，其治理措施如下： (1) 避免各类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 (2) 噪声设备进行工作时，应关闭房间的门窗。 (3) 理安排施工工序，尽量缩短施工周期。 (4) 理安排施工时间，将噪声作业安排在白天进行，禁止夜间、午间施
-----------	--

	工。 采取上述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场界噪声可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6535-2011）要求。 3、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工程量小，施工期工人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已有卫生间排放至化粪池，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废水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垃圾主要来自内外装修所产生的装修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1）装修垃圾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装修垃圾，堆放于一处房间内。对可以回收的进行分类回收，外售给废品收购站；不能回收的垃圾集中堆放后定时清运至政府指定地点进行处置，严禁随意倾倒、填埋，从而可以避免建筑垃圾造成二次污染。 （2）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采取上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能确保施工期固废得到合理化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

运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1、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间废气主要来源于试剂称量、萃取、消化消解几个环节，废气主要分为有机废气、无机废气。 项目使用试剂中，部分试剂会产生废气，主要为液态试剂。根据试剂种类情况，试剂共计158种，其中42种属于液体，其中6种属于有机酸类（年用量总计约为50L/a），35种属于有机溶剂（年用量总计约为340L/a）。液态试剂易产生挥发（如苯、甲苯、甲醇、盐酸等），但固态试剂不易挥发（如氢氧化钠、氯化钾和高锰酸钾溶液等），故本次环评中不考虑固态试剂的废气产生情况。 检测期间易产生废气环节均在相对密封的通风橱内进行，通风橱废气收集率可以达到90%以上，有机废气通过三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无机废气通过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2）。 （1）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有组织） 本项目使用量较多的易挥发有机化学试剂主要为苯、甲苯、甲醇等，以上废气均以非甲烷总烃计。 化学试剂的挥发量一般在1%-5%之间，本次环评取试剂用量的5%作为本项目分析过程中各化学试剂的挥发量。 根据上述有机溶剂使用情况，预计有机溶剂用量约为340L/a、0.34t/a，则预计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产生量约为0.017t/a，其中苯0.5kg/a、甲苯0.25kg/a、甲醇0.5kg/a。 项目在有机前处理室设计安装1个通风橱，有机废气通过通风橱收集（收集效率90%）进入三级活性炭处理系统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设计风机风量为500-700m³/h，本次评价取最小风量500m³/h 进行核算；项目工作时间为8h，除去实验前准备工作及收尾工作后，检测室最长工作时间为每天6小时，每年工作天数为300天，共计1800h。 则项目区有组织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收集量为0.0153t/a、0.0085kg/h，产生浓度为17mg/m³。其中苯产生量约为0.45kg/a、0.00025kg/h，产生浓度约为0.5mg/m³；甲苯产生量约为0.225kg/a、0.00013kg/h，产生浓度
---------------------------	--

	约为0.26mg/m³；甲醇产生量约为0.45kg/a、0.00025kg/h，产生浓度约为0.5mg/m³。 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挥发性有机废气的综合处理效果取90%计算，则项目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为0.00153t/a，排放速率为0.00085kg/h，排放浓度为1.7mg/m³；其中苯排放量约为0.045kg/a、0.000025kg/h，排放浓度约为0.05mg/m³；甲苯排放量约为0.0225kg/a、0.000013kg/h，排放浓度约为0.026mg/m³；甲醇排放量约为0.045kg/a、0.000025kg/h，排放浓度约为0.05mg/m³。 （2）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 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未收集10%的部分以无组织形式逸散，排放量为0.0017t/a，0.00094kg/h；其中苯排放量约为0.05kg/a、0.00003kg/h；甲苯排放量约为0.025kg/a、0.00001kg/h。 （3）无机废气（盐酸、硫酸雾、NO₂）（有组织） 项目使用盐酸、硫酸、硝酸、磷酸等酸性试剂，有机废气主要为HCl、硫酸雾、NO₂。项目运行期间盐酸、硫酸用量约为5L/a、硝酸用量约为10L/a。通常情况下化学试剂的挥发量一般在1%-5%之间，本次环评取试剂用量的5%作为本项目分析过程中各化学试剂的挥发量。 预计盐酸试剂用量约为5L/a、0.006t/a，硫酸试剂用量约为5L/a、0.009t/a，硝酸试剂用量约为10L/a、0.016t/a，则预计HCl产生量约为0.0003t/a，硫酸雾产生量约为0.00045t/a、NO₂产生量约为0.0008t/a。 项目在无机前处理室设计安装1个通风橱，无机废气通过通风橱收集（收集效率90%）进入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设计风机风量为500~700m³/h，本次评价取最小风量500m³/h进行核算；项目工作时间为8h，除开实验前准备工作及收尾工作后，检测室最长工作时间为每天6小时，每年工作天数为300天，合计1800h。 则项目区有组织HCl产生量约为0.00027t/a、0.00015kg/h，产生浓度为0.3mg/m³；有组织硫酸雾产生量约为0.000405t/a、0.000225kg/h，产生浓度为0.45mg/m³；NO₂产生量约为0.00072t/a、0.0004kg/h，产生浓度为0.8mg/m³。 碱液喷淋塔对酸洗废气的处理效果取90%计算，NO₂不考虑去除效率，
--	--

则HCl排放量约为0.000027t/a、0.000015kg/h，排放浓度为0.03mg/m³；硫酸雾排放量约为0.0000405t/a、0.0000225kg/h，排放浓度为0.045mg/m³；NO₂排放量约为0.00072t/a、0.0004kg/h，排放浓度为0.8mg/m³。

(4) 无机废气（无组织）

无机废气未收集10%的部分以无组织形式逸散，HCl无组织排放量为0.00003t/a，0.000017kg/h；硫酸雾无组织排放量约为0.000045t/a，0.000025kg/h；NO₂无组织排放量约为0.00008t/a，0.00004kg/h。

(5) 废气排放情况汇总

项目有机溶剂、无机溶剂均在通风橱内操作，此过程主要产生的废气为有机废气以及硫酸雾、氯化氢等，项目设置2个通风橱，有机废气通过1套三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HCl、NO₂、硫酸雾等废气通过1台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

表4-1 废气排放情况

有机废气					
污染物种类		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苯	甲苯	甲醇
污染物产生量（t/a）		0.017	0.0005	0.00025	0.0005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量（t/a）		0.00153	0.000045	0.0000225	0.00045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0.00085	0.000025	0.000013	0.000025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mg/m³）		1.7	0.05	0.026	0.05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量（t/a）		0.0017	0.00005	0.000025	0.00005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0.00094	0.00003	0.00001	0.00003
污染物排放量合计（t/a）		0.00323	0.000095	0.0000475	0.000095
治理设施	收集风量	500m³/h			
	收集效率	90%			
	治理工艺	通风橱+三级活性炭吸附处置			
	去除效率	90%			
无机废气					
污染物种类		HCl	硫酸雾	NO₂	
污染物产生量（t/a）		0.0003	0.00045	0.0008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量（t/a）		0.000027	0.0000405	0.00072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0.000015	0.0000225	0.0004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mg/m³）		0.03	0.045	0.8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量（t/a）		0.00003	0.000045	0.00008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0.000017	0.000025	0.00004
污染物排放量合计（t/a）		0.000507	0.0000855	0.0008
治理设施	收集风量	500m³/h		
	收集效率	90%		
	治理工艺	1个通风橱+碱液喷淋塔		
	去除效率	90%		

综上，有组织非甲烷总烃及其他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及其他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

（6）非正常工况下的排放情况

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主要为“活性炭吸附”及“碱液喷淋塔”失去作用的情况下，有机废气、无机废气（硫酸雾、氯化氢等）未经处理直接排放，事故状态下考虑处理设施完全失效，对污染物去除效率为0%时，此时污染物排放量等于产生量，非正常排放时间为1h，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不可避免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事故状态下将停止实验，更换活性炭，更换时间约为1h，正常后在进行实验。因此，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是可控的，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非正常排放情况见表4-2。

表 4-2 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³）	非正常排放量（kg/次）	单次持续时间/h
项目区	活性炭吸附失去作用	有机废气	18.8	0.0094	1
		苯	0.56	0.00028	1
		甲苯	0.34	0.00017	1
		甲醇	0.56	0.00028	1
	碱液喷淋塔失效	HCl	0.34	0.00017	1

		硫酸雾	0.5	0.00025	1
		NO ₂	0.88	0.00044	1

(7)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通过查阅《挥发性有机物(有机废气)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项目所采取的活性炭吸附措施以及碱液喷淋塔措施，均属于可行技术方法。

2、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量为160m³/a（约0.533m³/d），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水冲卫生间全部进入镇区生活污水管网。

3、运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共有员工20人，生活垃圾按1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0kg/d，6t/a。项目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区一般工业固废包括：破碎玻璃器皿和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每年产生破碎玻璃器皿、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共计约0.1t/a，进行分类收集，破碎玻璃器皿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外售给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

(3) 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有检测废液、废活性炭、检测室废包装以及碱液喷淋塔废液。根据项目情况，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如下：

①检测废液

A、溶液配制用水使用纯水，用量约为0.05L/批次，检测批次为2000次，则总用量约为0.1m³/a，检测过程会消耗一部分，产生的废液量按用水量的80%计，则产生废液量约0.08m³/a。

B、检测器皿清洗用水量约为0.45L/批次，总用水量约0.9m³/a，清洗过程

	消耗一部分，产生清洗废液量按用水量的80%计，则产生废液量约0.72m³/a。 C、项目实验药剂存量较少，会不定期产生少量过期试剂，成份与其他废液相同，产生量约0.001m³/a。 以上废物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中HW49其他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为900-047-49。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密闭存放于危废贮存间内，由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②废活性炭 项目化学分析室废气处理装置中安装的活性炭需定期更换，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0.1t/a，此类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2025）HW49其他废物类别，代码为900-039-49危险废物。用容器盛装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检测室废包装 废化学药品包装物包括废药剂瓶、药品包装物等，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HW49其他废物非特定行业中的“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废物代码900-041-49），产生量约为0.05t/a，设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碱液喷淋塔废液 项目采用碱液喷淋对无机酸性废气进行处理，虽然碱液循环使用，但仍需定期更换，由于酸性废气产生量很小，预计喷淋液更换频率为2年/次，此类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中HW49其他废物类别，代码为900-047-49危险废物。预计喷淋液产生量约为0.1t/a。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管理规定，本项目设置危废库一间，专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存放场所进行了重点防渗，防渗措施为基础防渗+2mm厚HDPE膜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K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在危废库四周设置围堰，墙面1.0m以下铺设防渗裙墙，地面与裙脚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与裙角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总储量的1/5。并设置警示标识。 不同种类危险废物在危废库内分区存放，墙上张贴危废名称，液体废物
--	--

盛装容器放至防泄漏托盘内并在容器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固态危废包装需完好无破损并系挂危险废物标签，并按要求填写。

外运过程要防止抛、洒泄漏等二次污染。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时按危险特性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根据危废产生的危险特性等因素制定收集计划及详细的操作规程，危废收集和转运中作业人员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及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建立危险废物产生、外运、处置及最终去向的详细台账，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要求继续做好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填报登记工作。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4-3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来源	名称	储存形式	数量	属性	贮存周期	处置方式/去向
1	检测	破碎玻璃器皿、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	垃圾桶收集	0.1t/a	一般固体废物	90d	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检测室废液	危废库分区存放	0.801t/a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90d	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碱液喷淋塔废液	危废库分区存放	0.1t/a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90d	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检测室废包装	危废库分区存放	0.05t/a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90d	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PE塑料袋	0.1t/a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90d	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员工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	6t/a	生活固废	90d	环卫部门定期进行清运处置

4、噪声

本项目对外环境的噪声影响主要来源于检测室风机等设备，各设备噪声源强在50~70dB（A）。本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不连续噪声，设备采用低噪设备，产噪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垫（可减少噪声15~28dB），定期进行设备维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转，采取以上措施结合建筑隔声，可以有效减少噪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的技术要求，本次评价采取导则上推荐的噪声预测模式：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A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 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 ， 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 / (1-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2) 户外声传播的衰减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式中： $L_p(r)$ ——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在同一受声点接受来自多个点声源的声能，可通过叠加得出该受声点的声压级。噪声叠加公式如下：

$$L = 10 \lg \sum_{i=1}^n 10^{0.1 L_i}$$

式中： L —— 总声压级，dB(A)；

L_i —— 第 i 个声源的等效A声压级值，dB(A)；

n —— 噪声源数。

本项目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4-4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单位：dB(A)）

厂界名称	预测时段	东侧边界	南侧边界	西侧边界	北侧边界
贡献值	昼间	51.84	50.88	52.6	51.67
背景值		51	50	52	51
预测值		44.3	43.5	43.7	43.2
贡献值	夜间	41.68	40.88	42.6	40.67
背景值		41	40	42	40
预测值		33.3	33.5	33.7	32.2
标准值	GB12348-2008中1类标准，昼：55，夜：45				

从上表可知，项目运营后噪声厂界贡献值较小，项目区厂界周围敏感点（托儿所）位于项目厂界西10m处，托儿所处预测值与厂界预测值基本相似，本项目建成运营期间项目厂界及最近敏感目标处噪声的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1类标准要求，运营期噪声对周围居民影响较小。

5、风险评价

结合项目自身特点，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主要是危险化学品环境风险分析。

5.1 危险化学品环境风险分析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项目使用试剂中 26 种物质，属于附录中规定的风险物质；运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也属于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属于附录中规定的风险物质。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cdots+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该项目风险潜势为 I；

当 Q≥1，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并结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物质的临界量，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存储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计算结果见表 4-5。

表 4-5 本项目危险物质及风险源调查

序号	试剂名称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t	Q值
1	硫酸	2L	10	0.0002
2	盐酸	2L	7.5	0.00027
3	硝酸	5L	7.5	0.00067
4	磷酸	5L	10	0.0005
5	苯	5L	10	0.0005
6	甲苯	2L	10	0.0002
7	三氯甲烷	2L	10	0.0002
8	丙酮	2L	10	0.0002
9	乙醚	2L	10	0.0002

10	甲醇	5L	10	0.0005
11	甲酸	5L	10	0.0005
12	乙腈	5L	10	0.0005
13	正己烷	5L	10	0.0005
14	二氯甲烷	5L	10	0.0005
15	石油醚	5L	10	0.0005
16	氨水	5L	10	0.0005
17	铬酸钾	5kg	0.25	0.02
18	甲基叔丁基醚	5kg	10	0.0005
19	苯酚	5kg	5	0.001
20	硫酸镍	5kg	0.25	0.02
21	硫酸铵	5kg	10	0.0005
22	次氯酸钠	5kg	5	0.001
23	三氟化硼	5kg	2.5	0.002
24	乙酰氯	5kg	5	0.001
25	己二胺	5kg	10	0.0005
26	N,N-二甲 基甲酰胺	5L	5	0.001
合计		/	/	0.05394
通过表4-5对本项目的危险物质储存量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规定的临界量进行计算得出，项目所用化学药品使用及储存过程及装置均未超过《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规定的临界量。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存储量与临界量比值$Q < 1$。 （2）环境风险影响途径 本项目的化学药剂使用量不大，主要危害为发生事故现场的操作人员受伤、引发局部火灾或者爆炸，从而引发危险化学试剂泄露或挥发。主要环境风险如下： ①空气污染物风险分析 发生局部火灾或者爆炸后，会导致事故地点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如丙酮、三氯甲烷、硫酸、盐酸、乙酸、乙酸乙酯等项目使用的易挥发危险物质发生泄露或挥发，从而进入周围的大气环境，但本项目危险化学品储量较小，且每个检测试剂分开储存，发生事故后，挥发处的有害气体量较少，仅会对发生事故的实验用房、危险化学品储存间及其周围造成一定的污染，但经过自然扩散后，对周围的空气环境影响不大。 ②水环境污染风险分析				

	发生局部火灾、泄露或者爆炸后，会导致事故地点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如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等发生泄露。项目内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储存量较小，泄露的化学试剂仅在实验用房或储存间内，不会流入周围的地表水体。泄露的废液会进入实验用房的排水管道。在发生事故时，加强发生事故的区域应急处理，可使含有高浓度酸性或碱性的废水中和后在排出。因此，发生风险事故对周围的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环境污染风险是局部的，在可控制范围内，影响范围主要在事故地点或项目区范围内，发生风险事故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风险物质的贮存 危险化学品的贮存执行《常用危险化学品库储存通则》(GB15603-2022)，要求如下： ①建立专门的危险化学品贮存场所，化学危险品贮存建筑物、场所消防用电设备应充分满足消防用电的需要；贮存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建筑，必须安装避雷设施。 ②贮存化学危险品的建筑物、区域内严禁吸烟和使用明火。 ③贮存化学危险品的建筑必须安装通风设备，注意设备的防护措施，通风风系统设置导除静电的接地装置，通风管采用不易燃材料，通风管道不宜穿透防火墙等隔火设施。 ④贮存化学危险品建筑采暖的温度不易过高，热水采暖不应超过 80℃，不得使用蒸汽采暖和机械采暖，采暖管道和设备的保温材料须为非燃材料。 ⑤易燃易爆试剂要求储存于阴凉、通风、干燥处，防止日晒，应隔绝火、热、电源，还应做好防水工作，与酸类、氧化性试剂必须隔离存放。 ⑥易燃液体试剂应存放在阴凉、通风处、避免日晒、应隔绝火、热、电源，并且与易燃易爆试剂、氧化性试剂、酸类等隔离。 ⑦氧化性试剂应存放在阴凉、干燥、通风处、防止日晒、受潮，要远离酸类、可燃物、消化棉等还原物质。 ⑧硫酸、盐酸等腐蚀性试剂应存放在清洁、阴凉、干燥、通风处，防止
--	---

日晒、与氧化剂、易燃易爆性试剂隔离，酸性腐蚀性试剂与碱性腐蚀性试剂，有机腐蚀性试剂与无机腐蚀性也应隔离。

⑨低温存放试剂存放温度控制在10℃以下，防止发生聚合、变质等事故。

2) 风险物质的使用

①化学试剂使用人应了解所使用化学品的性质，对进入项目区的人员要经过安全教育和培训，掌握相应的实验技能和安全知识后方可参与相关实验操作。

②应制定化学品的应急防范措施，尤其是使用易燃易爆品、剧毒气体，从事危险性较大的实验，应严格遵守有关规章，实验操作人员必须严格做好个人防护，操作时应戴好防护眼镜、工作服等防护用具。

③实验期间严禁人员脱岗。加热、低温、压力和有毒危险性实验必须有相关的操作规程，并以国家和行业的相应规定为标准，严格执行。

④使用硫酸、盐酸等易挥发、易燃、易爆、有毒化学品或暂时难以确定危险性又急需进行实验的化学品，应在有安全防护设备的通风橱中小心操作，防止意外事故。

⑤项目区应建立危险化学品工作场所事故应急处理方案，配制应急洗眼品和沐浴等临时快速处理设置，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演练。

3) 培训与制度保障

①定期培训

每季度开展化学品MSDS解读、泄漏处置及急救演练培训，新员工需通过考核方可上岗。

②档案管理

建立化学品台账，记录采购、储存、使用及废弃全生命周期信息，确保可追溯。

5.2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本次评价根据危险事故分析制定应急预案，重大事故应急预案应在安全管理中具体和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如下：

表 4-6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原则内容及要求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及 要 求
1	危险源概况	项目区
2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危废暂存库等邻近区域

3	应急组织	总应急指挥部---负责现场全面指挥 专业救护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4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响应程序			
5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试剂库：防火灾、爆炸事故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防有毒有害物质溢出、扩散，主要是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喷淋设备等 危废库：防止危险废物外排泄漏，主要是封闭设施等			
6	应急通讯、通知和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7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估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检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8	应急防护措施、消除泄露措施方法和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清除现场泄露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 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消除污染的措施及相应设备配备。			
9	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控制指定，现场及邻近区域人员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环境敏感目标：受事故影响的邻近区域人员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10	应急状态终止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1	人员培训与演练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2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项目区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13	记录和报告	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部门负责管理			
14	附件	与应急事故有关的多种附件材料的准备和形成。			
5.3 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但风险概率较小，为了防范事故和减少危害，制定事故的应急预案。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紧急的工程措施，如必要，要采取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因此，本项目的事故所造成的风险是可接受的。					
6、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本项目的性质、生产规模，生产中污染物排放的实际情况和企业的发展规划，评价要求企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任务。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4-7。					
表4-7 监测计划表					
类型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排放类型	建议监测频率	标准

废气	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1）	非甲烷总烃、甲苯、苯、甲醇等	有组织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
	无机废气排气筒（DA002）	硫酸雾、氯化氢、NO ₂	有组织	1 次/年	
	厂界	非甲烷总烃、甲苯、苯、甲醛、甲醇、HCl、硫酸雾、NO ₂	无组织	1 次/年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A声级	/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

7.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1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2.5万元，占总投资的2.92%。

表4-8 项目环保经费估算表

治理项目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额（万元）
废气	有机检测室设置通风橱+三级活性炭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无机检测室设置通风橱+碱液喷淋塔+15m高排气筒。	40
废水	项目设置水冲卫生间4间	2
噪声	低噪设备、基座减振、房间隔声	5
固废	设置危废暂存间（20m ² ）两间，采取基础防渗+2mm厚HDPE膜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5
	项目设置垃圾桶	0.5
合计		52.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检测室废气	非甲烷总 烃	实验台上方设专 门通风橱和抽风 管道，有机废气 统一由专门管道 引至排放口，经 活性炭吸附处理 后通过1根15m高 排气筒排放 （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 染物二级排放限值 要求。
		甲苯		
		苯		
		甲醇		
		硫酸雾	实验台上方设专 门通风橱和抽风 管道，无机废气 统一由专门管道 引至排放口，经 碱液喷淋塔处理 后通过1根15m高 排气筒排放 （DA002）	
		氯化氢		
		NO ₂		
地表水环境	检测室废液、 器皿清洗废 液、喷淋塔废 液	COD 、 BOD ₅	收集于废液桶 内，暂存于危废 暂存间中后交于 有资质单位处置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连续等效 A声级	采用低噪设备、 产噪设备底部安 装减振垫、建筑 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1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按照检测室管理要求清洗后的一般性废实验用具（破碎器皿）不属于危险废物，按照一般固废处置，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检测室废液、器皿清洗废液、废活性炭、喷淋塔废液属于危险废物，分别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土壤及地下 水污染防治 措施	本项目设置危暂存间两间，采取防渗处理，防渗层采用基础防渗+2mm厚高密度聚乙烯采取基础防渗+2mm厚HDPE膜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生态保护措 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配备检测室管理人员，对试剂的分类存放，按实验需求定量领取试剂，避免试剂泄漏造成环境污染。实验废液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减少在危废暂存库内的存量。实验试剂按需采购，减少存量。 (2) 禁止闲杂人员进入检测室，确保检测室环境管理的规范性。实验涉及危险、易制毒化学品的，试剂存放点设置安全柜，设置标识，建立严格入库、出库手续，派专人管理，以防止危险化学品泄漏外流。 (3) 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设置明显标识。实验废液桶底部设置储漏盘，防止泄漏。危废暂存间进行防渗处理。危险废物暂存时，应符合相关要求。 (4) 按照要求设置防火设施，防止发生燃烧、爆炸事故，危险化学品泄漏时或发生火灾时，及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5) 检测室内建立防火制度，严防火灾发生。发生火灾时及时扑灭初期火灾，不能自控时，请求社会力量支援。发生事故时，对产生的消防废水进行堵截、收集处理，防止外溢污染环境。加强区域环境风险联防联控，及时应对环境风险事故。事故结束后，应消除环境影响。 (6) 检测室备配必要的应急设施，如收集用铲子、容器、吸附设施等。 (7) 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8) 禁止人为向下水道倾倒化学试剂，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 定期对污染源及周边环境进行检测，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2) 检测固废在收集、存放的过程中应有显著标识，分类储存，并由专人负责。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废气、废水、固废采取措施后可以达标排放，本项目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施工期及运营期应按照设计要求及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提出防治措施控制污染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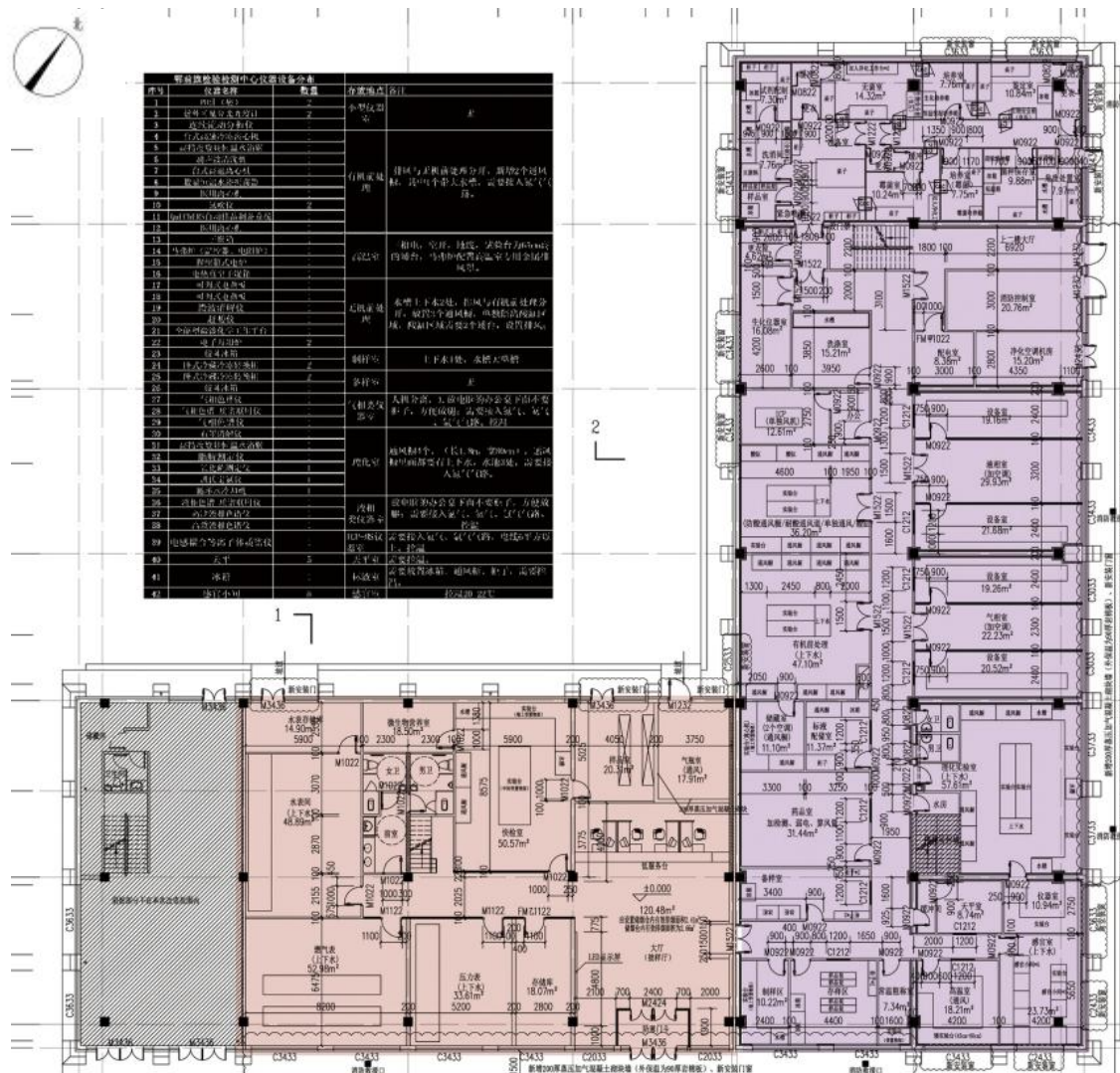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0.00323t/a	/	0.00323t/a	+0.00323t/a
	HCl	/	/	/	0.000507t/a	/	0.000507t/a	+0.000507t/a
	硫酸雾	/	/	/	0.0000855t/a	/	0.0000855t/a	+0.0000855t/a
	NO ₂	/	/	/	0.0008t/a	/	0.0008t/a	+0.0008t/a
废水	生活污水	/	/	/	160m ³ /a	/	160m ³ /a	160m ³ /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破碎玻璃器皿、废包装物（主要为纸箱）	/	/	/	0.1t/a	/	0.1t/a	+0.1t/a
危险废物	检测室废液	/	/	/	0.801t/a	/	0.801t/a	+0.801t/a
	检测室废包装				0.05t/a		0.05t/a	+0.05t/a
	碱液喷淋塔废液	/	/	/	0.1t/a	/	0.1t/a	+0.1t/a
	废活性炭	/	/	/	0.1t/a	/	0.1t/a	+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1 项目所在位置



附图2 平面布置图（一层）

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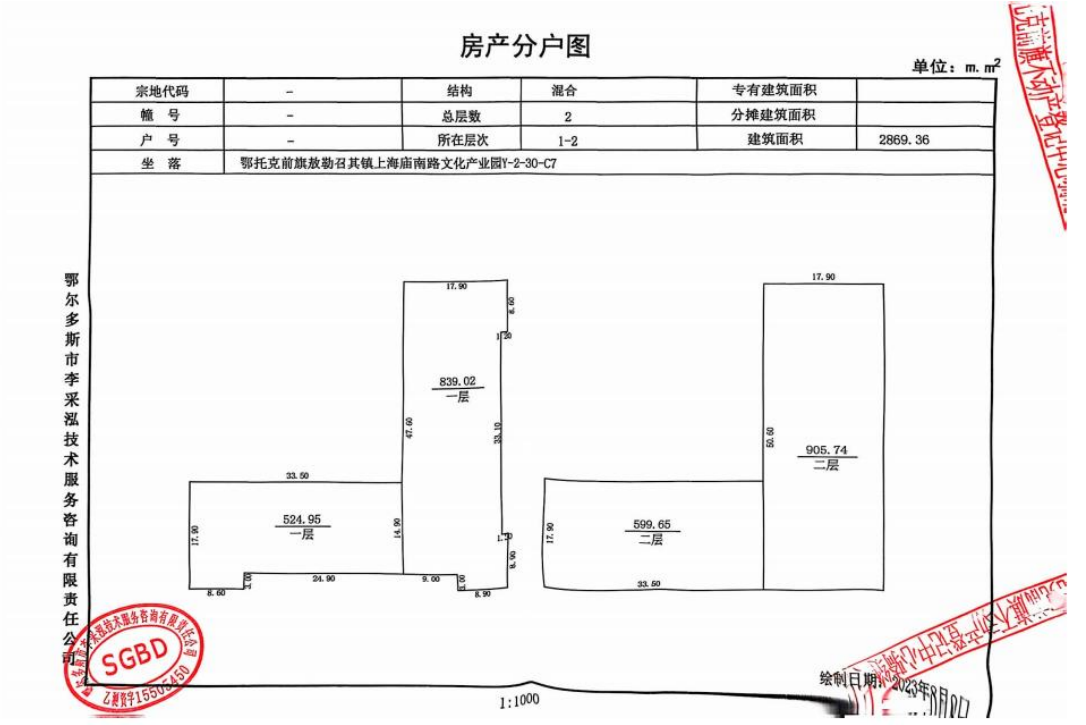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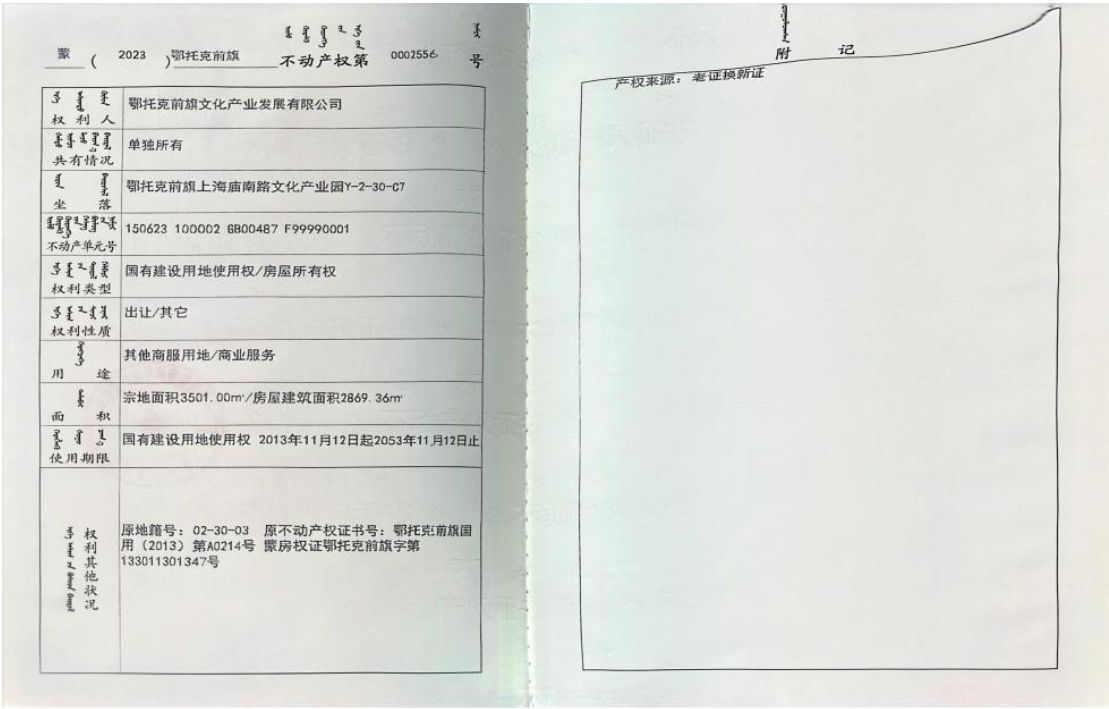
内蒙古金绿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的相关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我单位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其环境影响报告文本应满足有关环评技术导则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

委托单位（盖章）：鄂托克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附件1、项目土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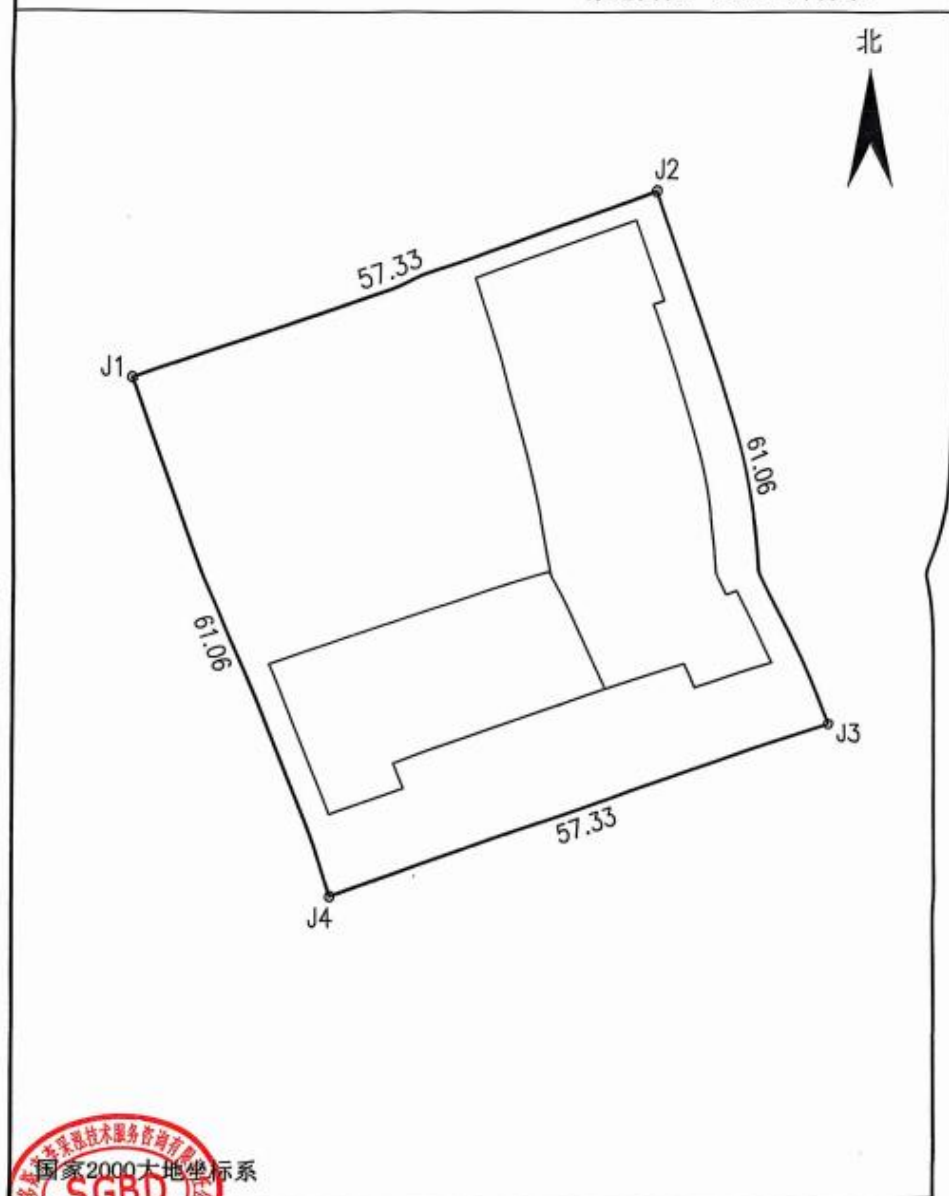
宗地代码: -

所在图幅号: J48H088176

土地权利人: 鄂托克前旗文化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 3501.00平方米

鄂尔多斯市李采泓技术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绘图日期: 2023年8月8日

审核日期: 2023年8月8日

1: 1000

绘图员: 杨桃

审核员: 李如春



CS 扫描全能王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会议纪要

〔2025〕8号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3 日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 2025 年第 5 次党组(扩大)
会议暨第 4 次常务会议纪要(二)

2025年3月26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杨颖新主持召开旗人民政府2025年第5次党组（扩大）会议暨第4次常务会议，研究实施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事宜，现纪要如下：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旗市场监管局提交的实施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事宜，所需资金 1800 万元从惠民资金中解决。

会议要求，作为 2025 年全旗两会表决的“民生实事”，旗市场监管局要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项目有关规

定，依法依规履行采购程序，做好旧设备评估处置、报废核销和再利用工作。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强化设施设备维护、管理和使用，推动全旗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主 持：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杨颖新。

出 席：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邱林、付科，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徐浩波，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段志强、冯春花、张志勇，旗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王双喜。

请 假：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尤建庆。

邀请列席：旗政协副主席秦岭峰，上海庙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李冬。

列 席：

全程列席：旗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李靖，旗财政局局长思宝东，旗审计局局长热德那，旗统计局党组书记、副局长张景，旗法律服务中心主任燕世荣，旗发改委副主任王秀梅，旗市场监管局副局长罗志军。

议题列席：旗自然资源局局长张富，旗机关事务中心主任王真。

主送：旗市场监管局。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3日印发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鄂前政办发〔2025〕2号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鄂托克前旗 2025 年民生实事项目的通知

上海庙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门：

鄂托克前旗 2025 年民生实事项目已通过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现将鄂托克前旗 2025 年民生实事项目表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12 日

鄂托克前旗2025年民生实事项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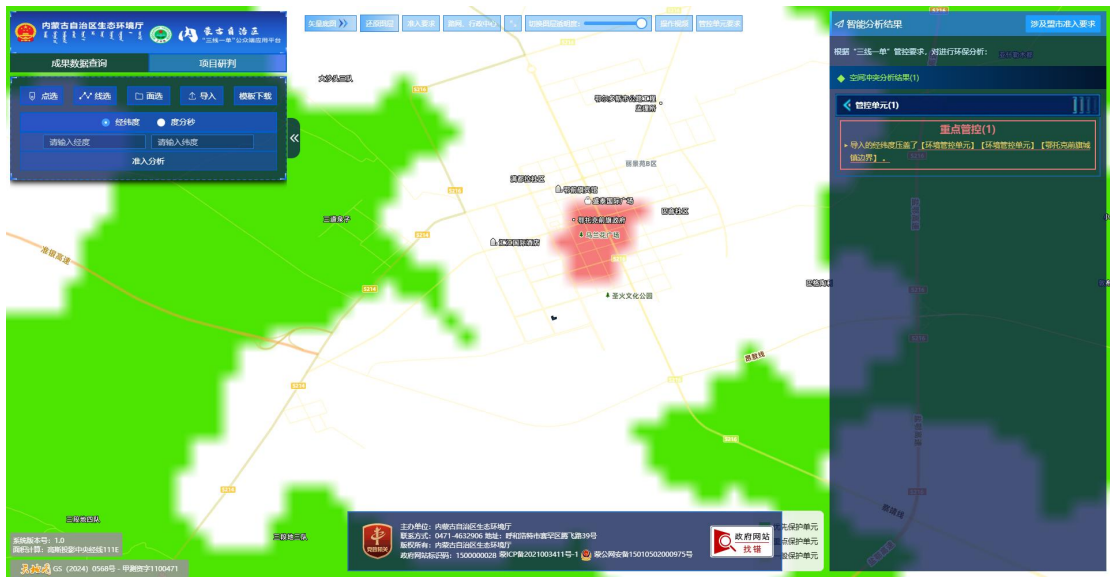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责任单位
1	鄂托克前旗城川中心医院建设项目	实施项目室室内外装修、硬化绿化及消防设施等附属工程	2025	6000	旗卫健委
2	鄂托克前旗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采购计量检定特种作业车,增配气相色谱仪、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等仪器设备,对全旗综合超市、市场、蔬菜海味店等重点领域蔬菜、水果、生鲜肉实施全覆盖抽检,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和量值传递准确	2025	1800	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3	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保障性租赁住房二期建设项目	项目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216套	2025—2026	4520	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4	鄂托克前2025年集中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项目对乌兰新区、公安局、教育局、食品、二小家属区、敖镇规划区、工商局、园林小区、甘草厂小区、法检小区等10个片区的老旧供热管网进行改造,总长33.2公里	2025	3500	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5	鄂托克前旗基层卫生院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对昂素卫生院病房楼、发热门诊、医疗垃圾转存站、职工食宿条件进行升级改造和扩建,为三段地卫生院加装电梯	2025	1380.75	旗卫健委
6	鄂托克前旗中小学、幼儿园校舍加固工程	项目对对全旗15所中小学、幼儿园的27个存在安全隐患的建筑单体进行维修加固,总面积6.5万平方米。	2025	3190	旗教体局

7	鄂托克前旗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项目	项目对24所中小学、幼儿园校园网络进行改造,完善平台建设、教学信息化设施升级	2025	1845	旗教体局
8	鄂托克前旗2025年农村牧区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对城川镇、敖勒召其镇11个嘎查村的22处集中供水点新建机电井、井房,维修原有水源井、供水管网及其他配套附属工程	2025	1144.86	旗农牧和水利局
9	鄂托克前旗城乡通讯网络工程农村牧区4G/5G信号覆盖服务项目	项目为全旗农村牧区通讯网络信号弱、人口相对集中区域新建4G服务站点28处,解决居民日常生活用网需求	2025	397.6	旗工信局
10	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项目购置环卫车辆36辆,购置垃圾分类收集设备及配套附属设施28800个	2025	3368	旗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11	鄂托克前旗养老服务暖心工程	项目为2100名特殊困难老人、高龄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建设养老服务设施19处,补贴运营21处,为8个“养老服务驿站”和旗中心敬老院改造消防设施	2025	1067	旗民政局
12	敖镇转移农牧民小区修缮工程	项目对和泰小区、巴音小区进行外立面改造和防水维修	2025	300	敖勒召其镇人民政府
合计12项				28513.21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12日印发

附件4、项目三线一单查询截图



LY-B-1/0-001

报告编号: LYHB-2025WTQ492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鄂托克前旗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委托单位: 内蒙古金绿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09 月 22 日



内蒙古绿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本有效;
2.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3.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
4. 本报告批准人签字、页码、总页数、检验检测专用章、计量认证章齐全时生效;
5. 检验检测机构不负责抽样(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6. 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及结论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检测单位: 内蒙古绿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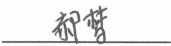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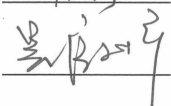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工业街东万力商贸城2号办公楼6层

联系电话: 15147525094

内蒙古绿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报告信息一览表

表 1-1 报告信息一览表

项目名称	鄂托克前旗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样品来源	采样 ☒ 送样 ☐	采样地点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文化产业园		
采(送)样日期	2025 年 09 月 17 日	样品类别	噪声		
采(送)样人	王向龙、马裕林	收样人	-		
样品数量及特性	-				
检测内容及频次	噪声: 环境噪声: 2 次/天, 检测 1 天。				
检测人员	王向龙、马裕林				
检测日期	2025 年 09 月 17 日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项目负责人	吴启峰	外委或分包内容	-		
承担分包单位	-				
委托单位	内蒙古金绿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				
联系人	张永浩	联系电话	18747734172	委托日期	2025 年 09 月 01 日
编制人: 郝 梦					
审核人: 杨 婷					
批准人: 吴启峰					
批准日期	2025 年 9 月 22 日				

二、检测依据

1.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三、检测计划及检测项目、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表 3-1 检测仪器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仪器及编号	分析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LYYQ-017)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

四、气象参数

表 4-1 气象参数报告表

样品类型		检测科室		采样室			
噪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湿度%RH	风向
2025. 09. 17	01:00-03:00	环境噪声	-	-	2.6	-	西北
	13:00-15:00		-	-	1.8	-	西北

---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1、噪声

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噪声		检测科室		采样室	
检测时长		10min		声源工况		正常	
检测项目		环境噪声					
检测结果/单位: dB (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夜间 (22:00-6:00)	样品编号	昼间 (6: 00-22: 00)		
2025.09.17	项目东 1m 处	2025WTQ492-ZS01-01-01	40	2025WTQ492-ZS01-02-01	47		
	项目南 1m 处	2025WTQ492-ZS02-01-01	42	2025WTQ492-ZS02-02-01	45		
	项目西 1m 处	2025WTQ492-ZS03-01-01	44	2025WTQ492-ZS03-02-01	44		
	项目北 1m 处	2025WTQ492-ZS04-01-01	41	2025WTQ492-ZS04-02-01	43		
	项目区西侧 10m 处 幼儿园	2025WTQ492-ZS05-01-01	42	2025WTQ492-ZS05-02-01	43		
备注	检测期间无雨雪雷电天气, 风速小于 5m/s; 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 1 类标准。						

六、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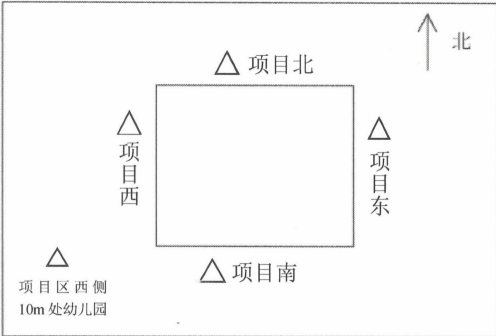


图 6-1 环境噪声测点示意图